

证券代码：002138

证券简称：顺络电子

公告编号：2016-029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向董事长协议转让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份转让概述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络电子”、“公司”）收到控股股东金倡投资有限公司（简称“金倡投资”）及董事长袁金钰先生的通知，双方于2016年4月27日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约定金倡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13%）转让给袁金钰先生。

本次转让后，金倡投资仍持有公司股份108,719,98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7%，仍然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袁金钰先生将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6,329,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65%。

二、交易情况及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交易价格为13.17元/股，转让数量为3,800万股，总价格为50,046万元，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东	本次转让前		本次转让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金倡投资	146,719,980	19.80%	108,719,980	14.67%
袁金钰	48,329,200	6.52%	86,329,200	11.65%

详细情况见交易双方分别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

三、交易各方情况

（一）转让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金倡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登记日：2003年1月3日

注册地：中国香港

注册编号：828042

董事：倪秉达和郭成玲

法定股本和已发行股本：1万港元

注册地址：香港九龙*****

股东：China First Holdings LTD.持有金倡投资 99.99%股权、倪秉达持有金倡投资 0.01%股权。倪秉达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 hina First Holdings LTD.100%股权。

（二）受让方基本情况

姓名：袁金钰

国籍：中国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

个人简介：袁金钰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本次转让前持有公司股份 48,329,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2%。袁金钰先生未曾受过任何行政、刑事处罚，无诉讼和仲裁等事项，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规定的情形，也不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情形。

四、转让协议基本内容

（一）当事人：

转让方：金倡投资

受让方：袁金钰

（二）标的股份

本次转让的标的股份为金倡投资持有的公司 3,800 万股无质押、无限售的流通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13%。

（三）转让价格及支付

转让股份的价格按人民币 13.17 元/股计算，总价格为 50,046 万元（即伍亿零肆拾陆万圆整）。转让股份的价格以本协议签署前一交易日即 2016 年 4 月 26 日顺络电子股票收盘价格 14.63 元/股的 90% 确定。受让方在标的股份完成过户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上转让价款全部支付到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四）股份交割

转让方应当在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2 个月内标的股份过户到受让方名下。

（五）协议签订日期及生效条件

协议签订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27 日，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六）股份限售及其他约定

1、自本次转让相关股份登记过户之日起，袁金钰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不得违规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自本次转让相关股份登记过户之日起 2 年内，以及本次协议相关款项全部付清后 2 年内，袁金钰先生不主动申请从公司离职，并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选举、聘任勤勉、忠实履行相关职责。

五、金倡投资股份锁定承诺履行情况

1、金倡投资于 2016 年 1 月 22 日承诺，自 2016 年 3 月 18 日起任意连续 3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2、本次协议转让未违反金倡投资所作出的股份锁定承诺。

六、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完成后，金倡投资仍然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交所《关于落实<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相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金倡投资自本次交易公告之日起任意连续3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袁金钰未与任何人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3、本次协议转让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业务规则的规定。

4、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上述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股份转让事宜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 1、《股份转让协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